

合同编号：

西安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彩超维保服务
合 同

委托方：西安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（以下简称甲方）

受托方：陕西捷瑞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乙方）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及相关采购法规、按照公正、平等、自愿、诚实信用的原则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，达成如下条款。

一、维保设备

序号	设备名称	数量（台）
1	西门子 S2000	1
2	东芝纳米 30	1
3	三星 WS80A	1

二、服务内容

1、总体要求：

对单位叁台彩超主机显示器、操作面板，功能按键、轨迹球及后端电源等硬件的维修及探头进行免费维保，一年两次常规保养、调节参数、主机清洁，所需要的配件、人工、培训、运输等全部费用均由乙方负责。

2、维保服务要求：

（1）维保期内，彩超开机率≥95%(全年 365 天计)，即每年停机不超过 19 天(一年 365 天)；达不到开机率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，因停机导致的误工时间每超出一天赔付 3000 元/天；

（2）接到甲方故障维修通知随叫随到，7×24 小时全天候电话服务响应，工程师电话响应时间≤2 小时，并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置；备件现货的 24 小时内修复；如果较长时间不能解决，可提供备用机；

（3）维保期内，每次维修，乙方应提供统一的故障设备检测维修报告，经甲方现场验收且甲方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后，方视为本次维修结束；

（4）服务期内，提供 2 次/年定期维护保养。维护保养服务应间隔进行，内容包括：彩超基本情况检查/图像质量检查/内外部清洁等，并提供书面保养报告及整机质量评估报告，经甲方现场验收且甲方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后，方视为该期保养结束；

（5）更换的所有配件要求为原厂配件(提供原厂配件供应渠道证明文件)；

（6）服务期满提供详细的服务报告，内容包括：运行状况评估/维修服务报告/保养服务报告/图像质量检查报告等；

（7）乙方须提供维保彩超所用探头匹配层（保护层）的维修服务；

（8）免费提供技术支持服务，可培训培养设备科工程师并提供相应的技术培训；

（9）维保服务期内，该设备所有故障维修和配件包含在合同价款内，甲方不再承担该设备维保产生的其他任何费用；

（10）保修范围内，三台机器的彩超工作站的技术维修免费服务（不含配件）；

（11）医院保修范围外的彩超出现故障后，免费提供上门判断故障的服务，并提供故障检测报告。

四、合同期限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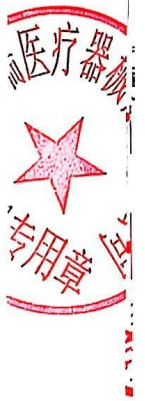
本合同有效期一年，自双方签字、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五、合同金额

人民币 83500 元（大写：捌万叁仟伍佰元整），为含税价，税率为 6%，最终以结算金额为准。



合同编号：



六、质量保证

1、乙方提供给甲方的所有配件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，符合合同及原投标文件所要求的技术标准，须是符合原厂质量标准的备件，否则按退货处理，甲方保留向乙方索赔的权利，乙方承担由此而产生的实际费用。

2、乙方承诺：所提供的相关资质文件及其复印件均真实有效。如因伪造、变造相关资质文件及其复印件等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的，乙方依法予以赔偿。

3、乙方更换的所有配件应为符合原厂质量标准的备件。

七、运输方式及责任

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选择，运输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责任、费用均由乙方承担。

八、货款结算

1、支付方式：银行转账

2、结算方式：

2.1 乙方在本合同期限届满后 10 日内向甲方上报结算，甲方在收到乙方上报的结算资料后 15 日内审核完成并签订《结算单》。

2.2 合同签订后，乙方对维护设备进行一次全面维护保养，出具故障设备检修报告，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向甲方开具全额发票，转给甲方质保金 5%，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在 30 日内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 100%，质保金 5% 满一年后一次性无息支付。

3、乙方账户信息

公司名称：陕西捷瑞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

开户银行：交通银行西安明德门支行

银行帐号：611301057018150014420

九、违约赔偿

1、乙方应按合同约定对甲方的维修通知及时响应，电话响应或线下维修处置时间每逾期 1 小时，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00 元；逾期超过 24 小时的，甲方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单位提供维保服务，产生的费用在乙方结算或合同价款中扣除，乙方对此认可；同时，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，不免除乙方违约责任。

2、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出具相应报告的，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1% 的违约金，并承担由此对甲方造成的损失。

3、在乙方维保期间，每年彩超停机超过 19 天，每超出一天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000 元/天，并赔偿甲方全部损失。

4、因乙方未按时开具发票或开具发票不符合甲方要求的，甲方有权拒绝付款，因此导致甲方付款迟延的，乙方无权主张甲方承担任何责任。

5、甲方应按合同约定按期支付款项，甲方逾期付款的，乙方同意给予两个月的宽限期，如宽限期后仍未付款的，应按照本合同签订时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（LPR）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利息。

十、合同纠纷解决方式

如有纠纷，双方友好协商，协商未果，可向西安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。

十一、不可抗力

乙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，应在不可抗力因素消除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，以减轻可能给甲方造成的损失，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以后，允许延期履行、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。

十二、投标文件及合同附件等文件都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甲乙双方必须全面遵守。



合同编号:

十三、本合同一式伍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甲方肆份，乙方壹份。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。

(以下无正文)

甲方: 西安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

法人:

授权代表:

日期: 2023年10月9日

乙方: 陕西捷瑞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

法人:

授权代表:

日期: 年 月 日

